

『趙志集』三題

Three Discussions about *Zhaozhiji*

富 嘉吟

關於天理圖書館所藏『趙志集』寫卷這一天下孤本，通常認為中日兩國文獻中都會未留下蛛絲馬跡。『日本國見在書目錄』（宮內廳書陵部藏室生寺本）雖然著錄「趙公集十卷」，然而其是否能便是現存的『趙志集』，或是北周趙王宇文招集，則文獻闕如，未能遽論¹。『趙志集』不僅在歷代文獻中不見蹤跡，其書更是長久以來深眠塵篋，直至明治初年方才現身於世。本文試圖重新梳理與其有關的各類信息，並對『趙志集』的流傳問題做一些新的推測。

一、『趙志集』與御手習文庫

中田勇次郎曾經目睹『趙志集』舊藏者久志本梅莊跋文一則²，該則跋文現今不知流落何處。根據中田氏轉述，明治六七年間（1873–1874），尚在故鄉伊勢的梅莊意外獲得這一寫卷，當時紙質脆弱，以竹紙鑲襯方可展玩。梅莊將寫卷出示於其師松田雪柯³，雪柯鈔寫了來自淺野梅堂『寒檠瓊綴』的一段筆記相贈。根據中田氏的說法，這段文字不見於通行本即『藝苑叢書』本（風俗繪卷圖畫刊行會，大正七年），謹全文轉引如下：

正倉院の内にある經卷の裏に書せし趙志集というものは、唐人の集にして、絶て傳わらぬものなり。逸唐詩の又逸と言うべし。而してこの裏に書せし經文の末尾は、恰も集開卷の裏にて種々の跋文あり。その間に「長元參年十月四日申刻書寫了興福寺住經遲自筆也」と識せり。長

¹參見孫猛『日本國見在書目錄詳考』（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趙公集」條。

²參見中田勇次郎「趙志集」（『中田勇次郎著作集』第五卷『心花室集』所收，二玄社，1984–1987年）。

³承高田時雄先生示教，雪柯所作『松田雪柯在郷日記』（松田雪柯日記研究會，皇學館大學研究開發推進センター神道研究所，2020年）業已出版，然而遺憾的是，其中並未留下與『趙志集』相關的記述。

元は後一条天皇の御宇にして、宋の仁宗（「宗」の誤植か）天聖年中に相當し、今を距る凡そ九百年なり。そもそもこの集は今正倉院中にある杜家立成とまことにその體裁を同うするも、その書に至っては溫藉豐勁、一段の妙あるを見る。然れども、詩中一二落字あること明らかなり。よって思うに、唐代において何人か趙志という人の集を書せしものならん。蓋し趙志は唐代の人なるか、あるいは唐以前の人なるか、未だ詳ならざれども、ある詩人この詩を見て、集中の謝陶彭澤以後の故事を用いしものを見ずという。然らば趙志は隋唐以前の人ならんか、しばらく疑を存す。

其中、下劃線文字同様見於『寒檠瓊綴』稿本（日本國立國會圖書館藏本）及『藝苑叢書』本卷三，而二本在該段文字之前更有記錄如下：

南都東大寺ノミツ倉ヲ文政年間啓シコロ時ノ奉行梶野土佐守好事ノ人ニテアリシユエ詳記セシモノ有夫カ話ニ孝謙帝ノ御手習文庫ト云モノ有イト麓末ナル物ニテ其内ニ吉備真備カ書セシ御手本且帝ノ習ハセタマヒシ草紙ナトモ其ママアリ御筆御墨モ御ツカヒカケノママアリ二王ノ真蹟唐人ノ真蹟御手本ナトモアリシヲコレハ珍シト取出シヲキタルヲ天正ノ兵燹ニ焚キタリト云

根據梅堂所言，正倉院於文政（當為「天保」之誤）年間開倉之時的情狀，經由梶野良材之筆留下了詳細的記載。梶野良材於天保二年（1831）出任奈良奉行一職，隨即建議幕府對荒廢已久的正倉院藏品進行修理保存；獲得許可後，於天保四年至七年（1833–1836）的四年間施行了史無前例的長期開倉，並囑託友人穗井田忠友進行文書的研究整理⁴。其所著『山城大和見聞隨筆』（東京國立博物館藏寫本）中雖然留有關於東大寺的文字若干，然而其中似乎並無梅堂提及的這段記述。

梅堂轉引梶野良材的記載表明，正倉院曾經存在一個所謂的「孝謙帝御手習文庫」，其中藏有包括吉備真備手跡、二王真跡、唐人真跡等用於臨書的珍貴寫卷。天正年間（1573–1592），不幸遭兵燹焚毀。關於這些書跡的記述顯然並非出自梶野氏目睹，而是應當存在某一更早的文獻依據。這便不禁令人思索，孝謙帝御手習文庫中存在的二王真跡，是否便是天平寶字二年（758）六月一日光明皇后所奉納於東大寺的大小王真跡。

關根真隆曾將現存六種獻物帳根據是否明確屬於「敕」分為兩類，明確屬於敕的包括「屏風花氎等帳」「大小王真跡帳」「法隆寺獻物帳」；餘下則為「國家珍寶帳」

⁴參見星野喬「梶野良材と穂井田忠友：正倉院を護持した二人の先覺」（『神道學』第155號，神道學會編，1992年11月）。

「種種藥帳」「藤原公真跡屏風帳」。前者無論出自何人的願望，名義上還是來自孝謙天皇敕許；後者則出自光明皇后個人之意⁵。如若這一推測成立，那麼，孝謙帝御手習文庫中的二王真跡便極有可能與「大小王真跡帳」劃上等號，因此才特別需要「敕」許。「大小王真跡帳」記錄「大小王真跡書一卷」，正面「大王書九行七十七字」，背面「小王書十行九十九字」。乃是「先帝之玩好，遺在篋笥」，其成為孝謙天皇的珍藏也合情合理。

關於天平寶字二年「大小王真跡帳」所收法書的淵源，神田喜一郎認為其即鑒真自鐘紹京處獲贈並攜帶至扶桑者⁶。而東野治之則根據裝幀的不同駁斥了神田氏的說法⁷。考慮到當時二王真跡即便是在中國本土同樣千金難市，神田氏的推測確在情理之中。然而鑒真攜帶至日本的二王真跡為「王右軍真跡行書一帖、小王真跡三帖。」（『群書類從』本『唐大和尚東征傳』），而「大小王真跡帳」所進呈的書跡則為正反兩面、合不過二百字，可見其不僅裝幀不同，卷帙亦不成比例。如若天平寶字二年進呈的這一寫卷確來自御手習文庫，那便極有可能出於書道臨習的目的而將前者的一部分裁剪粘貼而來，故而裝幀改換、規模亦大大減少。

『寒檠瓊綴』在轉引御手習文庫於天正年間焚毀一事以後，隨即提及正倉院所存經卷紙背留有『趙志集』一事（即上文所引下劃線部分），這段文字恐怕來自梅堂本人的敘述。細繹其語氣，當時『趙志集』應當是作為其紙背文書即『唯識章』的紙背而存在。梅堂不知在何處見到這一殘卷，並判斷這便是焚毀已久的御手習文庫殘存的吉光片羽，即所謂「唐人ノ真蹟」之一。

然而，中田氏根據現存『趙志集』的書寫風格、鈔寫習慣，判斷其不類唐人、而是出自日人之手，書風則效法大王。陳尚君氏更根據詩題、編次考量，認為其「與唐人習慣不合」⁸。如果以上判斷無誤，則應當存在一個作為今本『趙志集』摹寫對象的真正唐人書跡『趙志集』。御手習文庫所藏二王真跡既然在天平寶字二年進奉於東大寺，那麼真本『趙志集』如若傳入正倉院，應當也是在同一時期同一背景之下。然而顯而易見的是，現存東大寺獻物帳中並無這一寫卷的存在。

根據「法隆寺獻物帳」記載，當時將聖武天皇遺珍進奉於「金光明寺等十八寺」。除金光明寺（即東大寺）、法隆寺以外，餘下十六座寺廟究竟所指為何，史料闕如。然而，考慮到今本『趙志集』保留的「山階傳法」的識語及「興福傳法」印，以及興福寺（舊山階寺）在南京諸寺之中的地位、與藤原氏之淵源，頗懷疑其所進奉之處便是興福寺。光明皇后所以在天平勝寶、天平寶字年間進行將聖武天皇遺物大量進奉

⁵ 關根貞隆「獻物帳の諸問題」，『正倉院年報』第1號，1979年。

⁶ 神田喜一郎「鑑真和上と書道」（『大和文化研究』第八卷五號，大和文化研究會，1963年）。

⁷ 東野治之『鑒真』，岩波書店，2009年。

⁸ 陳尚君「隋唐五代文學與歷史文獻」（『中國古代文學通論·隋唐五代卷』所收，遼寧人民出版社，2005年）。

寺院，並不僅僅是出於對亡夫的眷念，更是皇嗣問題所造成的政治動蕩這一背景下，出於避免天武嫡系所代代寶有的珍品落入嫡系以外這一考慮⁹。作為與光明皇后母家藤原一族淵源甚深的興福寺，天平勝寶、天平寶字年間屢次獲得布施，其被贈予聖武、孝謙兩代天皇所寶愛的唐人真跡，實在情理之中。而今本『趙志集』，或許是在真本『趙志集』進奉於興福寺以後鈔寫而成的，具體見於本文下節論述。

二、『趙志集』「興福傳法」「山階傳法」臆測

今本『趙志集』共六紙粘綴而成，卷首有「山階傳法供」、「十七張」兩段文字，舊來被認為是指『趙志集』原本應有十七紙，而現存不過半數。然而，「山階傳法供」、「十七張」與正文並非出自一手，其書寫位置也與『趙志集』並不相稱，應當別有所指。荒牧典俊為『趙志集』紙背「唯識章」所作「解題」便持這一觀點，「解題」根據「唯識章」奧書推測，該鈔本乃是青年時代的經暹於長元三年（1030）在興福寺學習「唯識章」時所鈔寫的用於聽講的材料，當時接續紙張共十七枚。經暹本為三井寺心譽僧正弟子，長元二年（1029）因心譽辭世而轉至興福寺，於維摩會講師經教處修習法相唯識。承德三年（1099），該鈔本又為同屬法相宗的法隆寺覺春所「傳取」¹⁰。平安初期，隨著天皇之位自天武系轉至天智系，正倉院寶物地位固然大大失墜¹¹，然而以經暹之身份、年齡，其所用來鈔寫講義的紙張無論如何都不太可能來自唐人真跡。

所謂「山階傳法」，山階即興福寺舊名。「傳法」當即興福寺別當修圓於弘仁年間（810-824）所建傳法院¹²。永承元年（1046）興福寺罹火，北圓堂及傳法院幸免於難，本在西堂進行的維摩會移至傳法院進行¹³。「唯識章」紙背即『趙志集』卷首所記「山階傳法」及「興福傳法」印，應當都是永承元年以後轉移至傳法院並記錄、捺印的。

興福寺現存漢籍古寫卷有『講周易疏論家義記』『經典釋文斷簡』二種，大約鈔寫於八世紀後期。『講周易疏論家義記』紙背有興福寺僧人真興於天祿二年（971）所撰『因明纂要略記』全文及『四種相違斷略記』部分，『經典釋文斷簡』紙背有『四種相違斷略記』的餘下部分，均為寬弘七年（1010）七八月間東大寺僧人宿叟所鈔寫¹⁴。根據寫卷的發現者狩野直喜記載，二者相傳為東大寺舊物，天祿、寬弘年間，

⁹ 關根貞隆「獻物帳の諸問題」，頁 37。

¹⁰ 荒牧典俊「唯識章解題」，『文選・趙志集・白氏文集』所收，天理大學出版部影印，1980 年。

¹¹ 後藤四郎『正倉院の歴史』，至文堂，1978 年。

¹² 赤堀又次郎「興福傳法」，『藝文』第 4 年第 6 號，1913 年。

¹³ 猪熊兼繁「修圓僧都と室生寺彌勒堂」，『史跡と美術』第 11 期之二，1940 年。

¹⁴ 參見『奈良六大寺大觀』第 7 卷『興福寺 1』（奈良六大寺大觀刊行會編，岩波書店，1969 年）及河野貴美子「興福寺藏『經典釋文』及び『講周易疏論家義記』について」（『汲古』第 52 號，古典研究會編，2007 年 12 月）。

興福寺僧真興著『四種相違義斷略記』，一時南都洛陽紙貴。東大寺僧某（即宿篋）欲寫之，即出所藏舊鈔二書，裁割卷子、顛倒衣裳¹⁵。

狩野氏的這一記錄，容易使人認為宿篋鈔寫所使用的『講周易疏論家義記』『經典釋文斷簡』乃是東大寺所藏。然而，奧書中明確記載「寔一本祕藏不出寺外/窺尋綱緣竊所書寫也」（『因明纂要略記』），「抑件文是祕書也/仍彼寺內/猶未普傳/況他門徒耶/慙傳得之/密々所書也」（『四種相違義斷略記』），可知真興二書管理嚴密，宿篋很大可能是在興福寺內、使用興福寺所藏外典紙張完成這一鈔寫工作的。值得注意的是，『經典釋文斷簡』『講周易疏論家義記』紙高 27.7 釐米，與今本『趙志集』 27.8 釐米¹⁶幾近同一規格，三者既均為奈良時期仿唐寫本¹⁷，紙背佛典鈔寫時間亦相近，或許是興福寺在同一時期所作同一批鈔本，在十一世紀初期被大量裁斷並用於佛經鈔寫。宿篋的鈔寫工作在永承元年興福寺罹火以前完成、鈔寫後應當立即被帶回東大寺，這大概是其並未如『趙志集』紙背「唯識章」那樣留下「山階傳法」及「興福傳法」印的緣故。

『經典釋文斷簡』『講周易疏論家義記』在流傳至東大寺蓮乘院以後，隨著蓮乘院的廢棄而回流至興福寺¹⁸。而留有「山階傳法」及「興福傳法」印的今本『趙志集』，何以反倒出現於東大寺塵篋之中，資料闕如，不可遽論。或許是當時奈良一帶寺院的經卷大量流出，梅堂將來自興福寺者誤認為東大寺亦未可知。

現存留有「興福傳法」印的古文書，除『趙志集』以外還有東京國立博物館本『王勃集』、尊經閣本『金剛童子隨心呪』、東京藝術大學本及出光美術館本『過去現在因果經』¹⁹。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尊經閣本『金剛童子隨心呪』卷首內題下有別筆「山階」二字，其筆跡與『趙志集』卷首「山階傳法供」之「山階」極為相似，當出自一人之手。其「興福傳法」「山階」的相對位置也與『趙志集』如出一轍，即卷首頂端標題處、標題之下空白處各有「興福傳法」印一枚，「山階」二字則在第二枚印文右上角。根據印文、紙張的保存狀態來看，『金剛童子隨心呪』所以僅僅有「山階」二字而無「傳法供」，大概是因為第二枚印文右下部分缺損所致。研究者根據傳法院的始末、以及現存「興福傳法」印的稀有程度，推測「興福傳法」印的使用自傳法院創設至永承四年（1049）傳法院罹火為止，不過二百餘年。修圓發願建設傳法院匯聚佛教典籍，「興福傳法」便是捺印於這些典籍之上²⁰。「興福傳法」印既然是為佛典

¹⁵參見狩野直喜「舊鈔本講周易疏論家義記殘卷跋」（狩野直喜『讀書餐餘』所收，弘文堂，1949年）。

¹⁶花房英樹「趙志集解題」，『文選・趙志集・白氏文集』所收，天理大學出版部影印，1980年。

¹⁷當然也存在不同的見解，如田山方南便以『經典釋文』為唐鈔本。

¹⁸『奈良六大寺大觀』第7卷『興福寺1』，頁69。

¹⁹參見田中塊堂「繪因果經に就て」（『書道』第8卷第9號，泰東書道院出版部，1939年9月）。

²⁰參見赤堀又次郎「興福傳法」及槇みどり「古因果經の繪畫史的位置」（『古美術』通號第103，三彩社，1992年8月）。然而，根據郡司煤所『皇朝印史』（三圭社，1934年）記載，在某一康和四年（1102）的寫經上同樣有「興福傳法」印，亦備參考。

而捺印，則與之同步出現的「山階傳法供」，乃至『趙志集』卷首與「山階傳法供」同一筆跡所寫的「十七張」，都應當確如荒牧典俊所推測的是對於佛經的記錄，而與紙背的外典無關。

除『趙志集』『金剛童子隨心呪』以外，在國立國會圖書館藏有『樂書要錄』（以下簡稱「國會本」）殘卷一種，每卷題下同樣有「山階傳法供」五字。該寫卷來源不明，鈔寫時間大約在江戶中期，在現存諸種寫本之中乃是最古老的一種²¹。卷頭右上有「東京圖書館藏書之印」，東京圖書館上承東京書籍館，其藏書多來源於昌平坂學問所、和學講談所、醫學館。這便不禁令人猜測，國會本是否便是述齋在刊刻『佚存叢書』本『樂書要錄』時所見「抄本一通」。然而，由於國會本並無昌平齋或和學講談所相關印鑒，並且其文本與『佚存』本存在不小的出入²²，恐怕二者並非一種。國會本『樂書要錄』雖然是一個晚近的鈔本，然而「山階傳法供」五字昭示了其古老的來源。『樂書要錄』原本為吉備真備自唐土攜帶歸國，其事班班具載『續日本紀』²³。再加上與吉備真備共同出使唐土、又與興福寺淵源甚深的玄昉的存在，不能不令人猜測，國會本『樂書要錄』的底本或許出自興福寺的某一傳本，而其祖本可以追溯至吉備真備攜帶回國的原本。由於「興福傳法」為印文而「山階傳法供」為手書，故而國會本中僅僅保留了後者而無前者。而無論是自興福寺攜帶至東大寺的『經典釋文』『講周易疏論家義記』，亦或淵源於興福寺傳法院的『趙志集』『樂書要錄』，均為六朝末期至初唐的作品。這或許並非偶然，而是因為其底本都是在同一時期由以吉備真備為代表的盛唐時期遣唐使攜帶至日本的。

三、『趙志集』在江戶後期以來的流傳

在久志本梅莊獲得『趙志集』的近半個世紀前的寬政四年（1792），柴野栗山、屋代弘賢等人奉幕府之命巡檢山城大和寺社，其成果以『寺社寶物展閱目錄』的形式留存²⁴。諸人當時亦曾到訪東大寺，然而以柴野栗山、屋代弘賢漢學學養之深厚，而目錄中並未提及與『趙志集』相關的蛛絲馬跡。

其後天保十三年（1842），松崎慊堂在十一月十九日的日記中記錄：「趙志集，東大寺藏，凡詩廿首，本莊銅坐所藏。」²⁵「本莊銅坐」不知何人，然而慊堂提到當時集中尚有詩二十首，則今日所存不過其半。

²¹參見羽塚啓明『『樂書要錄』解説』（『東洋音樂研究』第2卷2號「附錄」，1940年）「校異『樂書要錄』」（『東洋音樂研究』第2卷3、4號，1941、1942年）及高瀬澄子『『樂書要錄』の研究』（東京藝術大學博士（音樂學）論文，甲第257號，2006年）。

²²參見羽塚啓明「校異樂書要錄」。

²³參見太田晶二郎「吉備真備の漢籍將來」（『太田晶二郎著作集』第一冊，吉川弘文館，1991年）。

²⁴參見幸田成友「寺社寶物展閱目錄」（『讀史餘錄』所收，大岡山書店，1928年）。

²⁵『松崎慊堂全集』附錄『日曆』，『日本學資料叢書』本，冬至書房，1988年。

又其後明治五年（1872），即久志本梅莊獲得『趙志集』前不久，由博物局局長町田久成主持的壬申檢查整理了包括『杜家立成』『王勃詩序』在內的許多珍貴寫本，然而記錄當時正倉院寶物的『壬申檢查社寺寶物圖集』（東京國立博物館藏明治五年本）中並無『趙志集』的身影。換而言之，『趙志集』流出正倉院應當在天保十三年至明治五年的三十年間。

根據中田勇次郎的記載，久志本梅莊以後，『趙志集』寫卷其後先後歸於柏木探古、益田孝所藏。而同時，明治十九年（1886），田中光顯曾經目睹該寫卷；其後明治二十六年（1893），再次在島田蕃根處得見，當時尚以『唯識章』之名存在。田中光顯『古經題跋隨見錄』（『大日本史料』第二編）「唯識章」天頭著錄曰：「紙背有趙志集一卷，卷首押興福傳法印，伊勢久志本藏，明治廿六年五月廿一日，島田南邨翁持參，此經十九年十二月五日一見。」²⁶早稻田大學自筆本更記錄下卷首「山階傳法供，十七張」，並說明「今存五張」。然現存『趙志集』實為六張，不知是否田中氏當時誤記。

島田蕃根本為天台宗僧侶，亦為愛書之士²⁷。其將『趙志集』帶至田中光顯處，或許是希望田中氏能夠購買該書。類似的事例，見於田中光顯舊藏國寶『禮記子本疏義』（早稻田大學藏本）。該書現身琳瑯閣之時，正值明治十三年至十七年（1880-1884）黎庶昌、楊守敬在日大舉購入珍本舊籍期間。據傳黎庶昌見此書而大喜，擬重金購買。島田蕃根為免珍品流至異邦，斡旋田中氏購入²⁸。島田氏當時攜『趙志集』拜訪，應當是出於同一目的。

然而與『禮記子本疏義』的命運不同，田中光顯似乎最終並未購入『趙志集』，其兩次見到『趙志集』與柏木探古、益田孝二人遞藏之間存在何種關係，亦不明晰。『趙志集』或在柏木探古以後，經由紹介輾轉至田中氏處；田中氏未能購入，又入益田家藏品之中。明治三十五年（1902）由益田家舉辦的大師會上，還曾展出了這一珍貴寫卷²⁹。根據反町茂雄記載，益田孝藏品在戰後散逸而為天理所購得，『趙志集』流入天理應當也是出於同一因緣³⁰。至於具體時間，大約是在昭和三十七年（1961）日本橋白木屋舉辦的古書販賣會上以二百八十萬的金額出售以後³¹。

（作者為御茶水女子大學基幹研究院助教）

²⁶ 早稻田大學藏自筆本中，無島田南邨相關記錄。

²⁷ 參見井上宗雄等編著『日本古典書志學辭典』（岩波書店，1999年）「島田蕃根」條。

²⁸ 參見市島謙吉「早稻田大學の二大奇書」（『春城漫筆』所收，早稻田大學出版部，1929年）。

²⁹ 『大師會展觀圖錄』，審美書院，1911年。

³⁰ 參見反町茂雄『天理図書館の善本稀書：一古書肆の思い出』（八木書店，1981年）所收「私家集その他の益田家の名品群」。

³¹ 莊司淺水『わが愛書の記』，帖面舎，1963年，頁127。